

**第五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9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主席)	金 堅女士
張培剛先生(副主席)	簡銘東先生
歐陽均諾先生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陳俊傑先生	呂東孩先生, MH
陳國華先生, BBS, MH	馬軼超先生
陳汶堅先生	莫建成先生
陳華裕太平紳士, MH	顏汶羽先生
陳耀雄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鄭景陽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鄭強峰先生	蘇冠聰先生
張琪騰先生	譚肇卓先生
張順華先生, MH	鄧咏駿先生
張姚彬先生	謝淑珍女士
蔡澤鴻先生	黃子健先生
符碧珍女士	黃春平先生, MH
何啟明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BBS, MH
徐海山先生	姚柏良先生, MH
洪錦鉉先生, MH	

增選委員

馮泓叡先生
許展鵬先生

鄭星宇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蔡姿嫻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張淑玲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施淑慧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啟德及計劃
何銘謙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陳嘉恩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3
梁文軒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觀塘
廖健鈞先生	路政署助理工程師 8/暢道通行
朱志偉先生	警務處觀塘區交通隊主管
何志堅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區交通隊主管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項 II

續議事項：

運輸署回應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要求新增機場巴士服務的動議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巴士及鐵路科巴士發展部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
李萃傑先生	運輸署巴士及鐵路科巴士發展部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
黃啟明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 高級營運主任
黃升延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策劃主任

議項 III

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

徐德義醫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鄭溫綺蓮女士	醫院管理局 高級行政經理(基本工程) 6
張可琪女士	醫院管理局 機構傳訊主任

湛偉民先生	基督教聯合醫院
	行政事務總經理
曾憲文先生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行人通道上蓋 2
馮建業先生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九龍東(南)
梁柏華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觀塘 4
陳論明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6(東)

秘書

霍煥安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	-------------------

缺席者：

委員

畢東尼先生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續議事項：運輸署回應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要求新增機場巴士服務的動議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9/2019 號)

3. 主席歡迎運輸署及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公司(城巴公司)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4. 運輸署代表介紹文件。
5. 秘書處於會前收到兩份由委員就觀塘區機場巴士服務建議所提交的文件。第一份由張姚彬議員、顏汶羽議員、譚肇卓議員、歐陽均諾議員、陳國華議員、洪錦鉉議員、張琪騰議員、柯創盛議員、陳俊傑議員、張培剛議員、葉興國議員、馬軼超議員、簡銘東議員、陳華裕議員、呂東孩議員、黎樹濠議員、黃春平議員、鄭強峰議員及徐海山議員提交；第二份由蔡澤鴻議員、莫建成議員、鄭景陽議員、陳汶堅議員、謝淑珍議員、蘇冠聰議員及黃子健議員提交。主席請張姚彬議員及蔡澤鴻議員先後介紹文件。
6. 兩名委員先後介紹文件。
7. 14 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7.1 委員要求城巴第 A29P 號線(將軍澳站 - 機場)於回程時增設秀茂坪秀暉樓分站；
 - 7.2 委員要求正視樂華邨居民希望乘坐機場巴士往返機場的訴求；
 - 7.3 委員指出有關落實為九龍灣半山一帶提供機場巴士服務的要求已提出超過四年，該訴求更是跨黨派的共識，而且呈交文件中已有建議走線，故委員強烈建議盡快落實機場巴士服務；
 - 7.4 委員要求檢討現時第 A29P 號線的班次及建議該線於回程時在順利紀律部隊宿舍設分站；
 - 7.5 委員表示機場巴士服務必需落實，並有急切需要，對於現時仍停留在研究階段表示失望。此外，若現行巴士公司未能調撥資源增設路線，則可開放該線讓其他巴士公司作營運；
 - 7.6 委員要求署方回應有關第 A29P 號線於去程及回程分別增設順安邨及順天邨分站的訴求；

- 7.7 委員認為署方應考慮為未有機場巴士服務的地區的居民提供過渡性措施，例如讓居民免費乘搭巴士到藍田港鐵站或觀塘道，再轉乘其他交通工具直達機場。此外，若機場巴士服務完全覆蓋所有地區，便會延長行車時間，使服務未必能達成最佳效益；
- 7.8 委員要求就落實機場巴士服務，署方或巴士公司能給予確切的答覆，因委員已就建議路線達成共識，不解為何計劃仍在研究階段；
- 7.9 委員建議以觀塘市中心作為機場巴士路線的試點，讓居民能乘搭由觀塘市中心開出直達機場的機場巴士，而並非於不同地區增設機場巴士路線；
- 7.10 委員補充指有關第 A29P 號線於去程及回程分別增設順安邨及順天邨站的訴求實屬跨黨派共識。另外，委員要求第 A29P 號線加密班次；
- 7.11 委員指若城巴第 A26 號線(油塘 – 機場)延長行駛路線，收費水平理應調低。此外，委員要求第 A26 號線延長服務時間及加密班次；
- 7.12 委員建議保留第 A29P 號線的一小時一班次的安排，惟路線方面可與第 A26 號線一併重整。委員建議第 A26 號線駛經藍田後，再經秀茂坪及四順，然後沿新清水灣道下山。至於第 A29P 號線則由寶達開出，然後途經四順及沿振華道，再經樂華下山，隨後經牛頭角及三彩，才回觀塘道駛往機場。此安排能讓現有資源覆蓋更多機場巴士途經的地區；
- 7.13 委員要求署方及巴士公司認真考慮及落實提供機場巴士服務，為暫未覆蓋的觀塘地區提供有關服務；及
- 7.14 委員要求署方及巴士公司為機場巴士路線的研究設時限，並適時回覆。此外，若未能落實現時建議的行駛路線，委員提出可待觀塘市中心近凱匯的交通交匯處落成後，安排特快機場巴士路線由觀塘市中心直達機場，並鼓勵暫未有機場巴士服務覆蓋地區的居民使用轉乘服務。

8. 運輸署代表感謝委員的意見並作出回應，重點如下：

- 8.1 署方備悉委員重整第 A26 號線或第 A29P 號線的行駛路線的建議，並得出其大致走線：大部分委員建議第 A26 號線經原有路線，駛經安達及安泰後，沿新清水灣道行駛，途經順利及順安，再經康寧道和振華道；另外，第 A29P 號線也行走類似路線，由順利開往振華道方向。署方指曾按上述建議行駛路線，測試行車時間，結果發現在不停站的情況下，車程會延長約 10 分鐘，惟任何行駛路線的改動均需諮詢相關持分者；
- 8.2 署方強調在第 A26 及 A29P 號線的行駛路線的建議改動中，將未能保留現時設於新清水灣道聖言中學對出的車站，而署方亦須諮詢受影響的區議會；
- 8.3 署方會與巴士公司再相討增撥資源。另外，由於現時巴士公司採用車身較長的巴士行走“A”線，因此需進行路面測試，希望測試能盡快完成，讓巴士公司能提供可行方案；及
- 8.4 署方表示會考慮委員所提出有關讓機場巴士途經翠屏道的建議，惟署方需留意觀塘道能否容許車身較長的巴士由該道路轉入翠屏道，因該處暫只能容納一架車身較長的巴士停留。
[會後備註：現時車長逾 7 米的車輛不能於鯉魚門道西行右轉翠屏道]

9. 城巴公司代表回應，指對於委員所提出的意見，巴士公司持開放態度，並會慎重考慮對市民的影響，惟受資源所限，公司須就路面因素作積極研究，從而輔以其他數據分析路面情況，希望將來能就委員的建議再作回應。

10. 一名委員及主席要求署方及巴士公司就落實機場巴士提供確切的時間表。此外，主席表示如待下次會議才再作匯報，進度略嫌緩慢，希望能在有可行方案時，便安排預前會議，與委員進行討論，並呼籲委員積極參與。

11. 運輸署作出跟進回應指，署方隨後的工作可大致分為三部份，分別是提出具體方案向委員交代、與巴士公司商討何時能實行計劃，以及在取得實行時間表後再諮詢區議會。署方表示會於下一次會議前，與巴士公司深入研究合適的走線，並向委員交代從研究所得的具體建議方案。

12. 六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2.1 一名委員欣悉署方認真處理的態度。另外，委員以九巴第 11X 號

線的重組路線為例，提醒署方若建議方案牽涉改動路原有行駛路線，需先做好地區諮詢工作；

12.2 一名委員追問有關第 A29P 號線加站的進度；

12.3 兩名委員均要求署方加強與委員的溝通工作，提供更多有關落實進度的資料，並盡快交代建議方案；

12.4 一名委員要求把此議項設為常設議項，直至落實機場巴士路線為止；及

12.5 一名委員追問署方對有關設立由觀塘市中心直達機場的特快機場巴士路線的建議有何回應。

13. 主席認同把本議項暫設為常設討論議項，並查詢署方能提出機場巴士路線初步建議方案的日期，以及相關的落實時間表。

14. 運輸署代表作出跟進回應要點如下：

14.1 若收到巴士公司的具體方案，會加快審批，但仍需審視對現有乘客的影響。惟現時須待計劃收到具體建議方案後，才能向委員交代方案；

14.2 有關第 A29P 號線於秀暉樓及順安道加站的查詢，署方早前已與工程師進行研究，並認為加站建議可行。署方已把建議轉交巴士公司積極考慮。署方表示會繼續跟進；及

14.3 對於設立由觀塘市中心直達機場的特快機場巴士路線，署方一向鼓勵巴士公司提供轉乘優惠，方便乘客轉乘不同的巴士路線，但仍需審視其他因素，例如能否落實同站轉乘、第一程的交通工具能否容許乘客攜帶大型行李上車、如何安排的士轉乘等。署方備悉委員意見。

15. 城巴公司表示會盡快提交機場巴士路線的具體方案給運輸署。有關加站方面，公司已收到署方的建議，在研究建議對現有乘客的影響後，會再作回應。

16. 主席發言，指由於署方表示會於下次會議前交代方案，建議委員於三星期後再向署方查詢及跟進情況。如有資料提供，秘書處會以傳閱文件形式

供委員參閱。下一次會議亦會續議本議項。若有需要，也會邀請署方及巴士公司代表出席相關的預前會議。

17. 委員備悉文件。

III. 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0/2019 號)

18. 主席歡迎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基督教聯合醫院(聯合醫院)、路政署、運輸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19. 食衛局及醫管局代表介紹文件。

20. 主席及七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20.1 主席指出擬建升降機塔不但能方便安達邨及安泰邨居民，更能善用秀茂坪邨停車場的車位，以達致環保，惟此議題已於區議會及立法會提出多年，卻仍未得到回應，主席就此表示遺憾。此外，現時途經聯合醫院的專線小巴於秀茂坪邨分站接載乘客時經常滿座，間接使協和街的交通更繁忙，若醫院的周邊配套未能配合擴建工程，將來會出現更多車位不足及違例泊車的情況；

20.2 委員重申興建升降機塔的重要性，指現時秀茂坪邨的居民需花長時間等候才能乘坐小巴，或沿曉麗苑後山的長樓梯步行至醫院；

20.3 委員表示歡迎局方現時研究有關興建橫跨順天寧波第二中學及聯合醫院的無障礙設施的建議，並希望局方能盡快完成研究及作出匯報；

20.4 委員表示支持已爭取多年的於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的方案，並以彩德邨的升降機塔為例，指技術及資源不會造成太大問題，希望部門能再考慮；

20.5 委員指出爭取於各區加建連接至醫院的無障礙設施一直都是各區議會之間的共識，希望部門就提出的方案加以研究，並克服困難，以令居民受惠；

20.6 委員建議部門研究在擬建升降機塔位置附近提出其他取代方案；

20.7 委員表示支持本議項的訴求，並建議可參考其他區域的天橋架空結構，以及查詢擬建醫院街的連接範圍；及

20.8 委員對於部門未能回應區議會高度關注的訴求表示失望。委員認為訴求合理，期望部門再覆檢有關研究結果及考慮於擬建升降機塔的位置採取替代方案。此外，委員要求局方能為回覆設下時限。

21. 食衛局代表感謝委員的意見並回應指，由於聯合醫院位於斜坡上及其連接面廣，需考慮多種因素，而以往立法會也曾討論此方案，但礙於秀明道公園位於大型斜坡上，興建升降機塔會影響其穩定性，因而存在技術上的問題。就此，醫管局亦曾尋找其他可行替代方案，例如上述的在醫院北面增設入口以連接擬建醫院街的建議。局方備悉委員所表達的訴求，也希望委員理解醫管局，而局方也正與專家探討在北面增設入口的可行性。

22. 主席及三名委員提出跟進意見及查詢如下：

22.1 委員表示支持局方在北面增設入口以服務順利區一帶的居民的方案，惟要求位於醫院東北面也增設連接的通道，服務秀茂坪或藍田的居民。另外，委員要求顧問公司在擬建設施的可行性研究報告中，提供針對在實行時於技術上的困難的解決方案及其他可行替代方案；

22.2 主席對於局方的回應表示失望。主席亦指出，政府若發展大托山，當地居民將來對聯合醫院也會有殷切需求，並會透過無障礙設施前往安達、安泰及醫院，因此，此方案對減輕交通需求亦有利。此外，局方所提出的於醫院北面增設入口的方案為區議會一直爭取的訴求之一，並非替代方案。主席明白擬進行工程並非由單一部門負責，希望能以跨部門形式重新研究斜坡的穩定性；

22.3 委員查詢有否請專業人士就建議方案進行可行性研究；及

22.4 委員重申在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為區議會爭取多年的訴求，以及對局方所提供的替代方案表示十分失望，因該方案早已存在。此外，委員表示已於立法會責成個案會議推動工程，希望部門了解有關觀塘區議會不斷爭取在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的實際需要。

23. 食衛局代表感謝委員的意見，並回應指局方已備悉委員的意見，就有關在醫院北面增設入口的方案，局方會積極跟進此建議的可能性。

24. 主席報告收到一項由蘇麗珍委員及張培剛委員提出，並獲譚肇卓委員、張琪騰委員及柯創盛委員和議的臨時動議，內容如下：

「觀塘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要求在秀明道公園旁興建升降機塔，連接聯合醫院。」

25. 經投票後，有關動議以 21 票贊成、0 票反對、0 票棄權獲得通過。

26. 委員備悉文件。

IV. 觀塘區道路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1/2019 號)

27. 七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27.1 一名委員查詢編號 KF48 的工程的竣工日期；

27.2 一名委員對編號 KF83 的工程遭延期表示不滿，並查詢現時的預計竣工日期(2019 年第三季)是否確實；

27.3 一名委員要求把編號 WR/18/01306 的工程納入文件中，以便跟進；

27.4 一名委員希望在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改善工程中，署方能如期於 2019 年年中確切進行管線改道工程。另外，委員查詢把現有連接觀塘繞道，並通往油塘鯉魚門道的雙白線縮短，以避免交通擠塞；

27.5 一名委員就編號 KS56 的工程補充指，第二期的加建升降機工程已完成，並就此感謝署方工作人員；

27.6 一名委員指若編號 KS43 的工程已有招標結果，便希望署方能盡早與當區區議員聯絡，並進行實地視察。另外，委員亦希望署方能就其他工程加強與區議員聯絡；及

27.7 一名委員查詢編號 KF51 的工程的進度。

28. 路政署就委員的意見作出回應要點如下：

28.1 就有關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中期改善方案，署方表示工程主要把迴旋處入口右邊的安全島拆除，以及把左邊的行人路收窄，以騰出足夠空間進行擴闊工程，部份路面設施（如街燈等）因而需要進行遷移。署方正檢視遷移方案以減低對現有道路及迴旋處結構的影響。此外，由於鯉魚門交通比較繁忙，署方在制訂臨時交通方案時，需考慮多項因素以減低工程期間帶來的影響。署方會盡快完成相關檢視，並會繼續與地下管線改道機構跟進管線遷移方案，以盡快開展工程；

28.2 編號 KF48 的工程的 A 號升降機正進行升降機安裝工程，承建商預計會於 6 月初向機電工程署(機電署)遞交准用證申請，視乎機電署安排檢驗及批出的准用證時間，預計於 6 月內開放予市民使用；

28.3 編號 KF(LNTKE)的工程的升降機准用證申請已遞交，現待機電署安排檢驗，視乎機電署安排檢驗及批出的准用證時間，預計於 6 月內開放；

28.4 編號 KF83 的工程現正進行興建升降機塔及連接橋的結構工程，其後會安裝升降機及按合約要求及相關法例進行測試。按目前進度，預計仍能於 2019 年第三季開放；

28.5 編號 KS43 的工程的招標程序即將完成，預計會在 8 月稍後時間動工，並會把委員意見轉達至負責同事，以加強溝通及安排視察；及

[會後備註：路政署會後已向相關委員講解該項目的最新進度，待工程合約開展後，署方將會與承辦商商討相關臨時交通改道措施及施工時間表，並安排與相關委員作實地視察。]

28.6 有關編號 KF51 的工程的升降機，由署方的橋樑及結構部的顧問工程公司進行加建升降機技術可行性研究的檢視，署方會把委員的意見轉達至負責同事，並由負責同事與相關委員聯絡。

[會後備註：負責同事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聯絡相關委員報告技術可行性研究檢視的進展。]

29. 運輸署就委員的意見作出回應要點如下：

29.1 就有關鯉魚門道雙白線的安排，署方備悉委員意見，並表示會再向委員匯報；及

29.2 編號 WR/18/01306 的工程已納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2/2019 號內。就巴士公司對現有計劃提出的意見，包括有關站內安排及通道等的意見，署方會再與巴士公司溝通，希望能盡快開展工程。

30. 委員備悉文件。

V.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2/2019 號)

31. 委員對工程項目沒有意見。

32. 委員備悉文件。

VI.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019 / 20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3/2019 號)

33. 秘書介紹文件。

34. 委員通過文件。

VII. 其他事項

動議：有關要求運輸署應盡快為觀塘區巴士站加設「減能護柱」的事宜

35. 主席報告收到一項由葉興國委員提出，並獲張姚彬委員、歐陽均諾委員及張培剛委員和議的動議，內容如下：

「觀塘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要求運輸署應盡快為觀塘區巴士站加

設「減能護柱」，以保障候車乘客的安全。」

36. 動議人介紹動議。

37. 三名和議人補充指，希望署方能一併檢視整個觀塘區的巴士站，甚至全港的巴士站，而非為個別發生事故的巴士站加設裝置。和議人亦希望能盡快加裝「減能護柱」。

38. 一名委員表示支持動議，並希望相關部門能檢視觀塘道及牛頭角道一帶的候車安全情況。

39. 運輸署代表指，署方正考慮把觀塘道巴士站納入為「減能護柱」的試驗地點，並會先安排路政署進行地下勘察，以確保加設裝置可行，同時署方已相約路政署代表及議員稍後到現場視察。至於一併檢視所有巴士站，運輸署及路政署已於香港仔田灣巴士站安裝「減能護柱」，現計劃在大欖隧道巴士轉車站及其他地點試驗，若效果理想，會於合適地點加設裝置。

[會後備註：運輸署及路政署已於本年 6 月 6 日與議員實地視察。]

40. 一名委員就於觀塘道巴士站加設「減能護柱」的實際位置提出跟進查詢。

41. 運輸署代表回應指，加設位置位於早前在觀塘道發生意外的巴士站，試點全長約 100 米，其他巴士站則會視乎試點效果再作研究。

42. 主席發言指委員均關注此議題，希望署方能適時向委員匯報有關加設「減能護柱」的進度。

43. 運輸署代表表示同意。

44. 經投票後，有關動議以 20 票贊成、0 票反對、0 票棄權獲得通過。

對彩興苑小巴專線的意見

45. 一名委員表示歡迎署方在聽取委員意見後迅速回應，為新建議的小巴路線作諮詢。惟對擬議的小巴路線有所保留，認為有關路線未必能切合居民的習慣。希望署方能再考慮安排行駛路線途經附近的地鐵站，如九龍灣站、彩虹站或鑽石山站等，以服務居民。長遠而言，若行駛路線能途經三彩，相信在持續發展上會有更佳效果。

46. 一名委員表示曾就此議項諮詢居民，居民的意見包括行駛路線應途經地鐵站、應設簡單轉折路線、應設分段收費，以及應加密班次。委員表示早前已與運輸署代表進行實地視察。

47. 運輸署代表回應指，擬議小巴路線旨在讓彩興苑及其周邊的居民可直接前往最近的地鐵站，以便他們可盡快因應目的地選乘合適的第二程公共交通服務。因此擬議小巴路線計劃首站設於與彩興苑距離最近的地鐵彩虹站外。此外，居民如欲往九龍灣站，可選乘於彩雲邨開出並於地鐵彩虹站外設有站點的九龍專線小巴第 68 號線。署方備悉議員的意見，會在善用現有資源的原則下，考慮有關意見。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48. 下次會議定於 2019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4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5 時正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9 年 8 月 1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5 月